附件2

“光明科学城青年科技领军人才”申报指南

一、申报条件

申报人应在光明区企事业单位全职工作两年以上，具有良好的科学研究水平和技术创新能力，研究方向符合国家重大战略需求或科技前沿发展趋势，成果具有较大创新性，能引导基础理论原始创新或掌握产业领域关键核心技术，对光明科学城科技发展具有较大的推动作用。应同时符合以下几点：

1.年龄在45周岁以下(1978年11月1日后出生)，女性年龄放宽至48周岁(1975年11月1日后出生)。

2.具有国内外知名高校、科研机构或者知名企业研发机构关键岗位2年以上研发工作经历。

3.围绕光明科学城发展，取得同行专家认可的科研成果，或拥有能够促进企业自主创新、技术升级的核心技术成果，且有成为该领域带头人或杰出人才的发展潜力。

4.近5年具有以下经历或条件之一：深圳市级以上高层次人才重点创新创业团队核心成员(排名前二)；主持1项深圳市级及以上重点重大项目；深圳市级及以上科技奖励(含专利奖、标准奖)主要完成人(排名前三)；其他科技创新水平达到业内领先，在基础理论原始创新、产业领域关键核心技术、育成新品种、创制新材料等方面作出重要贡献，产生重要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。

二、奖励标准

1.授予“光明科学城青年科技领军人才”荣誉称号并颁发证书。

2.给予50万元/人一次性人才奖励。

 3.享受光明科学城“才享光明”TB类人才服务。

三、申报材料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材料名称 | 材料要求 |
| 1 | 光明科学城人才荣誉评选申报表（附件5） | 交原件，单位盖章。 |
| 2 | 主要荣誉奖励和业绩成果等佐证材料 | 验原件，交复印件，单位盖章。 |
| 3 | 在光明区工作证明 | 交复印件，单位盖章。 |
| 4 | 研发工作经历证明 | 交复印件，单位盖章。 |
| 5 | 近5年经历或条件佐证材料 | 交复印件，单位盖章。 |
| 6 | 有效身份证明、学历和职称等佐证材料 | 交复印件，单位盖章。 |
| 7 | 个人银行账户基本信息 | 交银行卡复印件，注明开户行、账户名、银行账号，本人签名。 |
| 8 | 光明科学城人才荣誉评选推荐汇总表（附件6） | 交原件，单位盖章。 |

（二）材料说明

1.“材料2”指申报表中提到的荣誉、奖项、主要业绩、成果和贡献等内容的佐证材料。

2.“材料3”包括近两年的社保缴交清单和个人所得税缴纳证明，全职劳动聘用合同（协议）或其他证明在光明区全职工作两年以上的材料之一。

3.“材料4”指国内外知名高校、科研机构或者知名企业研发机构关键岗位2年以上研发工作经历证明，包括但不限于在职证明、离职证明或其他任职证明等。时间需要覆盖2年以上，可多项材料合并证明。

4.“材料5”佐证材料指深圳市级及以上高层次人才重点创新创业团队核心成员(排名前二),主持1项深圳市级及以上重点重大项目,深圳市级及以上科技奖励(含专利奖、标准奖)主要完成人(排名前三),其他科技创新水平达到业内领先等方面的项目计划书、任务书、奖状或其他可证明材料。

5.所有申请材料均需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。（1）电子版材料：填写的表格需提供原始的Word或Excel文件，有签名、加盖公章的还需提供PDF扫描文件，所有材料以单位简称+人才姓名为文件夹名，压缩打包并刻录光盘提交；（2）纸质版材料：A4纸双面打印，编目录、标页码、装订成册，并加盖骑缝章后提交。拒收不符合装订或格式要求的材料。提交前，用人单位应先行核验材料完整性和真实性。

6.申请材料为外文的，需提供有正规翻译机构（正规翻译机构是指经工商部门注册登记，具有合法营业执照，经营范围包括翻译业务的翻译公司）盖章的翻译件，或加盖单位公章的翻译件。